

南安市人民政府文件

南政文〔2026〕101号

南安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 市人民政府领导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雪峰开发区管委会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各国有企业：

经研究，现将市政府领导成员工作分工调整情况通知如下：

一、曾国志副市长、代理市长：主持市政府全面工作，负责财政、审计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（单位）：市财政局、审计局。

二、周全常务副市长：负责市政府常务工作，协助代理市长抓好经济运行和项目调度，代理市长外出时主持市政府工作。负

责市政府办公室、政务公开、电子政务、外事港澳、发展改革、铁路、粮食和物资储备、交通运输、应急管理、消防救援、统计、民营经济、优化营商环境、机关效能建设、道路交通安全、港口、信用体系建设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（单位）：市政府办公室（市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、市政府外事办公室）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重点办、前期办、铁指办）、交通运输局、应急管理局（地震办）、统计局、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，效能办、道安办、港口办。

联系部门（单位）：市人大常委会，市政协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、监察委员会，市委办公室（保密委员会办公室、机要局、档案局）、组织部（老干部局、市公务员局、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）、统一战线工作部（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、市政府侨务办公室）、台湾工作办公室、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、大督导师制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外事工作委员会（港澳工作领导小组）办公室，市委党校、档案馆，归国华侨联合会、诚信促进会，各民主党派南安市委员会，国家统计局南安调查队、南安公路分中心、南安海事处、消防救援局，邮政公司、闽运南安公司、高速公路、火车站、汽车站。

三、邱雪亮副市长：负责工业和信息化、数字经济、大数据应用管理、绿色经济、行业协会、电力建设、通信、招商引资、园区开发建设、芯谷园区建设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（单位）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（数据管理局）、招

商办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（园区办）、泉州半导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南安分园区办事处，芯谷集团。

联系部门（单位）：妇女联合会、工商业联合会（总商会）、企业与企业家协会、商协会促进会，烟草专卖局、盐务局，国网南安供电公司、电信南安分公司、移动南安分公司、联通南安分公司、福建广电网络集团南安分公司。

四、曾伟军副市长：负责公安（打击走私）、司法、政府法制、国家安全、信访、社会稳定、海防工作；协助周全同志抓好道路交通安全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（单位）：市公安局、司法局、信访局；协助周全同志分管道安办。

联系部门（单位）：市委政法委员会、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、国家安全委员会办公室、法院、检察院，泉州仲裁委员会南安分会、综治协会，市国家安全局、武警大队、泉州海警局南安工作站。

五、易辉泉副市长：赴新疆挂职，负责所在挂职单位相关工作。

六、史凌怡副市长：负责教育、民政（革命老根据地建设）、卫生健康（疾病预防控制）、医疗保障、药品监督管理、退役军人事务（双拥共建）、支前、国防动员（人防）、军民融合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（单位）：市教育局、民政局（革命老根据地建设

办公室)、卫生健康局(疾病预防控制中心)、退役军人事务局(双拥共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)、市场监督管理局(药品监督管理部分)、国防动员办公室(人民防空办公室)、教育系统单位、市属医疗机构。

联系部门(单位)：市委社会工作部(“两新”工委)、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、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、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共青团南安市委，计划生育协会、残疾人联合会、红十字会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、老年教育委员会、新四军研究会、慈善总会、红十字会志愿协会、老年大学，人武部及驻南部队(含预备役部队)、民兵，泉州市医疗保障局南安分局，光前医院，闽南科技学院、泉州师院南安校区管委会。

七、陈长泰副市长：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、水利水务、水土保持、城市管理、生态环境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(单位)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(城建办)、水利局、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。

联系部门(单位)：泉州南安生态环境局、气象局、水文局，泉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南安管理部，山美水库管理处、石壁水库管理处、桃源水库管理处。

八、陈国金副市长：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农业农村、乡村振兴、海洋与渔业、海洋经济、市场监督管理(除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以外部分)、知识产权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(单位)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农业农村

局（乡村振兴局）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，除药品监督管理以外部分）、动植物重大疫情防治控制指挥部。

联系部门（单位）：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、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总工会，乡村振兴和老区建设促进会。

九、王胜蓝副市长：负责国有资产监督管理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、自然资源、城乡规划、林业、城镇集体工业等工作；协助代理市长抓好财政、审计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（单位）：市国有企业工作委员会、国资办、自然资源局、林业局、城镇集体工业联合社，能源工贸集团、南翼集团、园区集团、文体旅集团、水务集团；协助分管市财政局、审计局。

联系部门（单位）：市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、审计委员会办公室，税务局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安监管支局，驻南金融机构、准金融机构，五台山林场、罗山林场。

十、蔡雅娟副市长：负责商务（口岸）、文化、体育、旅游、文物、遗产点保护、供销、政府系统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（单位）：市商务局、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、供销合作社。

联系部门（单位）：市委宣传部（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、市新闻出版广电局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、市政府新闻办公室）、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，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，融媒体中心，文学艺术界联合会、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、社会科学界联合

会、老年人体育协会、郑成功研究会，泉州海关驻南安办事处，福建新华发行（集团）南安分公司、石油公司。

十一、旦增旺久副市长：协助邱雪亮同志抓好分管领域工作。

十二、黄泉春党组成员：协助周全同志抓好分管领域工作。

十三、李荣机党组成员：具体负责市人武部工作。

十四、黄身桂党组成员：负责科技工作；协助邱雪亮同志抓好芯谷园区建设有关工作。

分管部门（单位）：市科学技术局。

联系部门（单位）：市科学技术协会、老科技工作者协会。

各位市政府领导除上述工作分工外，根据实际工作需要，承担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纪委监委，市委办公室、市委各部门，省、泉属驻南各单位，人武部，各人民团体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各民主党派南安市委员会，市工商联。

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9月1日印发
